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101 公司简称：汇嘉时代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25,260,555.22元。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6年1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26年3月27日派发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46,533,756.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87%。公司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21,997,034.05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68,530,790.8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9.12%，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2025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汇嘉时代	60310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佩	何梦梦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电话	0991-2806989	0991-2806989
传真	0991-2826501	0991-2826501
电子信箱	hjsd@wuikatimes.com	hjsd@wuikatime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消费活力持续释放，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持续显现，全渠道深度融合，国家及地方持续出台促消费政策，为实体零售转型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零售企业加速推进数字化、场景化、本地化变革，积极拥抱即时零售、会员店等新业态，以适配市场变化与消费升级需求。2025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1,202亿元，比上年增长3.7%。按零售业态分，2025年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便利店、超市、百货店、专业店零售额比上年分别增长5.5%、4.3%、0.1、2.6%；品牌专卖店零售额下降0.6%。

2025年全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07.82亿元，同比增长3.6%；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2102.62亿元，同比增长3%。其中，基本生活类商品销售趋好，合计拉动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增长2.2个百分点；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提振消费政策持续显效发力，合计拉动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增长3个百分点；部分升级类商品需求加快释放，合计拉动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增长0.1个百分点。（以上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

报告期内，我国消费市场在政策赋能与需求升级双重驱动下，呈现稳健增长与结构优化的双重特征，已进入成熟、理性、多元的发展新阶段。消费者购物行为与习惯持续重构，不再局限于单纯性价比追求，转而注重产品与自身需求的匹配度、使用体验及长期价值，聚焦质价比与心价比双重提升；购物渠道从线下场景、直播电商向即时零售主导的近场消费转型，消费热点从传统刚需品转向健康、智能、文化等升级类产品。同时，AI技术普及赋能消费市场，既改变消费者决策方式，也有效提升零售行业整体运营效率。

当前，消费者购物动机已转向注重自我满足与情绪价值的"悦己"消费，品质化、体验化、智能化成为核心诉求。场景化、主题化、沉浸式购物环境及人性化服务，直接影响消费者对产品的综合评价，是优化消费决策、吸引客流、提升转化的关键；会员精细化运营与个性化服务，是提升复购率及用户忠诚度的核心要素。此外，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模式快速普及，对门店环境、服务质量、商品鲜度及个性化供给提出更高要求。

新消费场景下，即时零售成为零售业增长新动能，业态从商品交易向全链路生活服务升级，成为消费者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由前置仓配送与职业化骑手构成的基础设施，借助AI技术优化配送及库存周转效率，实现从"小时达"到"分钟达"的进阶；AI智能算法通过大数据预测消费需求，前置商品布局进一步提升配送效率与确定性。以年轻用户为主的即时零售客群在下沉市场快速爆发，带动健康食品、智能家电等品类实现快速增长。

线上线下融合已从流量争夺进入生态共建阶段，店仓一体、"商品+服务"模式有效激活下沉市场消费潜力，同时推动服务消费占比提升；数据中台建设提高消费行为预测准确率，持续为消费市场赋能。报告期内，零售企业通过自建平台、入驻电商、布局即时零售等多元方式，实现商品、库存、会员、服务的数据互通与体验无缝衔接，全面开启AI数智化转型。业态创新与供应链智能化成为行业增长新引擎，区域零售龙头凭借本地化优势、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及精细化服务，巩固市场领先地位，推动行业向精细化、特色化、高质量方向发展。

（1）主要业务

公司深耕新疆市场二十余年，主营业务涵盖购物中心、百货商场和超市三大业态。公司抢抓机遇，深化布局，构建以乌鲁木齐为核心、地州城市联动的密集商业网络。报告期末，公司在新疆地区拥有4家百货商场、5家购物中心及12家独立超市，受托管理2家购物中心及1家百货商场，建筑总面积达101万平方米，分布于乌鲁木齐市、昌吉地区、五家渠市、阜康市、奇台县、克拉玛依市、库尔勒市、阿克苏市、阿拉尔市、哈密市的核心商业区，区域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主要采用联营、自营和租赁三种经营模式。

联营模式：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一种合作经营模式，公司和供应商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销售所得。公司目前采取联营模式经营的商品品类主要包括：珠宝饰品、钟表眼镜、男女服饰、鞋帽箱包、家居用品、床上用品、部分化妆品等。

自营模式：公司自营商品主要为部分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化妆品、各大通讯知名品牌以及超市部分商品等。

租赁模式：在公司经营场所里进行商业物业租赁经营，利润来源于租金收入扣除物业成本后的余额。公司目前在租赁模式下涉及的经营项目主要包括：餐饮、休闲娱乐项目、部分男女服饰用品、超市部分外租区域等。

报告期，各经营模式下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态	经营方式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百货	联营	27,348.02	4,190.09	84.68%	29,623.55	3,987.85	86.54%
		自营	36,432.20	30,427.15	16.48%	30,406.80	29,125.01	4.22%
	超市	联营	2,942.37	238.44	91.90%	2,532.72	336.58	86.71%
		自营	137,895.54	113,456.19	17.72%	131,028.24	111,582.61	14.84%
其他业务			40,384.95	10,502.89	73.99%	47,340.98	13,979.85	70.47%
合计			245,003.07	158,814.76	35.18%	240,932.29	159,011.90	34.00%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4,907,355,565.39	4,628,653,434.10	6.02	4,271,750,33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5,266,588.68	1,383,620,767.63	2.29	1,459,078,444.54
营业收入	2,450,030,740.51	2,409,322,880.59	1.69	2,494,205,307.71
利润总额	94,076,155.48	76,261,659.08	23.36	196,044,77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95,830.94	58,362,211.19	31.76	161,516,28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183,773.75	27,573,843.76	172.66	126,130,81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90,149.89	424,758,894.77	9.68	468,159,022.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2	4.10	增加1.42个百分点	1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43	0.1243	32.18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43	0.1243	32.18	0.3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26,342,985.28	544,840,855.51	597,278,805.29	581,568,09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67,562.24	10,180,532.06	13,364,319.69	-3,516,58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96,270.50	9,352,649.49	10,957,786.00	1,077,06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7,032.53	88,529,252.08	152,734,523.69	183,949,341.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0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潘锦海	0	265,324,198	56.40	0	质押	161,000,000	境内自然人
潘艺尹	0	19,075,602	4.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瑞时私募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瑞时鹏来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9,408,000	2.00	0	无	0	其他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稳健优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27,588	6,340,022	1.35	0	无	0	其他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61,100	5,062,432	1.08	0	无	0	其他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奇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4,066	4,574,329	0.97	0	无		其他
林丽丽	-175,700	2,336,828	0.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大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时代价值成长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36,399	2,236,399	0.48	0	无	0	其他
汤光义	0	1,914,9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文标	226,000	1,913,7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股前十名股东中：潘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艺尹为实际控制人之女。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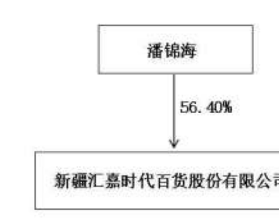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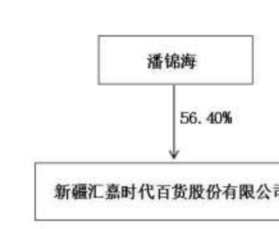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45,003.07万元，同比增长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89.58万元，同比增长31.9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101
公司简称	汇嘉时代
公司名称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汇嘉时代"为主体，包括下属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范围与本公司年报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董事会每年审议一次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形成自上而下的ESG治理架构：董事会负责ESG相关重大事项的决策，证券部统筹协调各职能部门，共同推进ESG相关事务，各职能部门负责落实ESG具体工作任务；主动识别并评估可持续发展领域相关的潜在风险与机遇，并制定针对性的应对措施，持续提升整体风险防控能力。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诚信合法经营 带动经济发展 环境合规管理	政府沟通会议 信息披露与报送 现场考察
股东及投资者	合规稳健运营 信息披露透明 创造优良业绩 维护股东权益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上证E互动平台 投资者热线 信息披露
客户及消费者	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 保障客户权益 客户隐私保护	公众号、小程序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意见反馈 客户满意度调查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公平、透明采购 保持诚信合作 互利共赢	依法履约 现场调研 日常沟通交流
员工	员工权益保护 员工关怀与关爱 员工培训与发展 员工健康与安全	工会 员工满意度调查 慰问走访 员工活动
社区及公众	支持社会公益 关注社区发展 绿色低碳运营	公益活动 志愿活动 绿色商超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3	水资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6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7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8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9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0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1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2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3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4	员工权益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6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7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8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9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注：（1）公司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循环经济、水资源利用、污染物排放、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反不正当竞争议题识别为不具有财务重要性与影响重要性的议题，根据实际情况在报告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披露。（2）公司未将《14号指引》规定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平等对待中小企业、科技伦理议题纳入重要性议题，相关原因已在报告中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6-01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址 http://www.chinaclear.cn）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4日 15点30分

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址 http://www.chinaclear.cn）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3日

至2026年5月14日

投票时间为：自2026年5月13日15:00至2026年5月14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	√
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财务预算报告	√
4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15:00至2026年5月14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1	汇嘉时代	2026/5/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二）上午10:30-下午18:00。

（三）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壹份。

（三）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若遇网络投票系统出现异常情况或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联系办法：

1.联系人：张佩

2.联系电话：（0991）2806989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			
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财务预算报告			
4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01 股票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6-012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68,530,790.8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6,895,830.94元的89.12%。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2025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25,260,555.22元。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6年1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26年3月27日派发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46,533,756.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87%。

公司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21,997,034.05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68,530,790.8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6,895,830.94元的89.12%，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8,530,790.85	23,266,878.40	120,418,963.97
回购注销总额（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895,830.94	58,362,211.19	161,516,282.7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25,260,555.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2,036,172.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8,924,774.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2,036,172.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9.1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影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6-010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丁睿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将向股东会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对2026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同意《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25,260,555.22元。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6年1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26年3月27日派发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46,533,756.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87%。

公司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21,997,034.05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68,530,790.8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6,895,830.94元的89.12%，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2025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并作为年报的财务报告部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上接B395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安杰思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安杰思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安杰思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6-01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0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389号九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04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董事长张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张承先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总经理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带领公司积极稳健的发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能，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冯洋先生、沈梦晖先生和非独立董事时百明先生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从事公司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尽职尽责，客观公正地对公司的会计报表发表了审计意见，表现出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通过定期开展内部控制测试及时识别内部控制中存在的缺陷并落实整改，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从而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有利于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分红条件、分红金额上限等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等。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因此，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特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张承、张千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实施，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增强投资者的市场及信心，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将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2,911.08万元（该金额占该募投项目原计划投资金额的比例为25.97%，实际金额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由于公司业绩未达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各归属期内，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由公司办理归属登记；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或激励对象未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层面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为40%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为50%，本次公司拟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57,463股全部取消归属，并失效作废。其中33,750股来自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失去了激励资格需予以作废。其余223,713股为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2025年度收入和利润均未达到归属条件予以作废。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张承、张千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由于公司业绩未达到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各归属期内，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由公司办理归属登记；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或激励对象未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本次拟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3,895股全部取消归属，并失效作废。其中11,701股来自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失去了激励资格需予以作废。其余2,194股为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2025年度收入和利润均未达到归属条件予以作废。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涉及回购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激励对象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业绩考核目标A为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9.11亿元；或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3.09亿元，对应公司层面解锁系数100%；业绩考核目标B为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8.65亿元；或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2.84亿元，对应公司层面解锁系数80%。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8050号），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5.94亿元，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前的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亿元。因此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委员时百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董事张承、张千一、时百明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暨回购注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暨回购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员工的意愿，选择合适的方式，努力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以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发展。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委员时百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董事张承、张千一、时百明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暨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十七）审议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05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6-023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杰思"）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程永华先生召集及主持，会议实际出席持有人44名，代表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2,286,171.59份，占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97.7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根据《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业绩考核目标A为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9.11亿元；或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3.09亿元，对应公司层面解锁系数100%；业绩考核目标B为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8.65亿元；或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2.84亿元，对应公司层面解锁系数80%。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8050号），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5.94亿元，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前的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亿元。因此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则第一个解锁期计划解锁的相应权益份额不得解锁，由公司以持有人对应的原始出资金额收回，并在履行相应审议披露程序后将相应公司股票予以注销或用于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2,286,171.59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暨回购注销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鉴于当前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公司制定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之时相比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且本计划第一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考虑到参与员工的资金占用成本，若继续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激励目的和效果。综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意愿、近期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同意终止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回购注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12,286,171.59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0份；弃权0份。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6-025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获得感，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金额

以中期分红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中期分红的授权安排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和金额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具体方案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具体实施利润分配。

4、授权期限

授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且需满足当期分红条件方可执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